

碑林区 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内容

一、2021 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和余额情况

我区 2021 年政府债务限额 338389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93658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244731 万元。截止 2021 年底，碑林区政府债务余额 303114.53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74398.53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228716 万元。

二、新增债券使用情况

2021 年，我区新增债券 57201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6201 万元，用于碑林区公共卫生中心项目，新增专项债券 51000 万元，用于 5 个老旧小区项目，其中碑林区 2020 年第一批老旧小区提升改造 EPC 项目 5000 万元；碑林区 2020 年第二批老旧小区（东关南街和长乐坊街道片区）提升改造 EPC 项目 6000 万元；碑林区 2020 年第二批老旧小区（长安路和张家村街道片区）提升改造 EPC 项目 15000 万元；碑林区 2020 年第二批老旧小区（文艺路和太乙路街道片区）提升改造 EPC 项目 12000 万元；碑林区 2020 年第二批老旧小区（南院门和柏树林街道片区）提升改造 EPC 项目 13000 万元。

三、政府债务偿还情况

2021 年，我区安排政府债务偿债资金 8981.4 万元，其中偿还到期本金 4588 万元，偿还到期利息 4393.4 万元。